

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乳政办字〔2021〕46号

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乳山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的 通 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滨海新区（银滩旅游度假区）、经济开发区、城区街道办事处，各市属国有企业：

为加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市政府决定成立乳山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，作为市政府长期设置的议事协调机构。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及主要职责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官本杲（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）

副组长：许 鹏（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）

官洪霞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
刘 新（市政府副市长，市公安局局长）

成 员：王世建（市政府办公室主任）

徐忠波（市岬嵎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服务中心主任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）

张新龙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）
原 军（市公安局政委）
马 骏（市民政局局长）
王龙峰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王 庆（市自然资源局局长）
王永照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姜中华（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）
陶 刚（市水利局局长）
赵 磊（市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局长）
高胜欣（市海洋发展局局长）
单志强（市商务局局长）
许玉安（市卫生健康局局长）
郑永刚（市应急管理局局长）
焉晓锋（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主任）

领导小组在市委、市政府领导下，按照市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、市委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、市委平安乳山建设领导小组工作部署，负责统筹协调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，研究提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有关政策、规划和措施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，指导督促和检查有关政策措施落实，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，负责全市应急物资储备组织协调工作，王世建担任办公室主任，郑永刚、许玉安、原军担任办公室副主任。市应急管理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公安局按职责

组织拟订有关应急物资储备规划、政策措施，对领导小组确定事项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具体工作按照职责分别由市应急管理局的综合减灾救灾科、市卫生健康局的卫生应急办公室、市公安局的指挥中心承担。今后，领导小组成员调整事宜由领导小组或其办公室行文公布。

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1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